

稀釋靈奶

稚女無辜，疑在雙親疏於照顧下，竟慘被餓死。一對同居情侶因沒有好好照顧剛出世三個月的女兒，導致其餓死，當時女嬰僅重2.6公斤，不足正常三個月大女嬰的平均體重5.6公斤的一半，死因報告更指女嬰消瘦得眼珠下陷，肋骨突出，幾乎完全沒有皮下脂肪及包裹內臟的脂肪，女嬰的心、肝、脾、腎亦比正常輕百分之三十九至七十二不等。

為何女嬰會餓死？男被告稱因為財困，只在逢月底時，才開稀奶餵哺女嬰...，這男子寧可花錢買煙，也不買奶粉來照顧女兒，他只顧自己肉體的滿足(煙癮)，也不看重女兒的健康和生命的需要，這是何等何等的可悲呀！

基督徒靈命的成長，也需要「靈奶」—神的話—成為我們生命的糧食，在聖經中有這方面真理的提醒：

「就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，像才生的嬰孩愛慕奶一樣，叫你們因此漸長，以致得救。」(彼前二：2)；但假若信徒不注重真理的成長，靈性就必然軟弱，只停留在屬靈BB的靈性初階，正如希伯來書的經文所提的：「凡只能吃奶的，都不熟練仁義的道理，因為他是嬰孩；惟獨長大成人的，才能吃乾糧，他們的心竅習練得通達，就能分辨好歹了。」(來五：13)再者，不注重靈命追求者，也帶來人際的困難，正如經文所寫的：「弟兄們，我從前對你們說話，不能把你們當作屬靈的，只得把你們當作屬肉體，在基督裡為嬰孩的。我是用奶餵你們，沒有用飯餵你們。那時你們不能吃，就是如今還是不能。你們仍是屬肉體的，因為在你們中間有嫉妒、紛爭，這豈不是屬乎肉體、照著世人的樣子行嗎？」(林前三：1-3)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請不要因忙於工作、忙於照顧家庭、或僅為追求物質生活而放棄追求靈命的成長，我們若要靈命健康成長，就必須每日靈修，按時參加聖經課程並恆常參與教會活動，與肢體們有美好的相交生活.....

當您願意擺上自己，願意將主放在首位時，您就能體會到主耶穌在馬太福音六章卅三節主所提醒我們的話：

「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。」 願彼此提醒、勉勵！

